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洪婕瑜

電話：02-23661141

電子信箱：tnctnc04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秘合字第11510128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合唱種子教師研習營(基礎營)-實施計畫 (1151012856-0-0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託本校代管實驗合唱團辦理「115年合唱種子教師研習營」（基礎營），敬請貴局（處）轉知轄內各中小學，鼓勵相關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2月24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50008616號函「115年合唱教育輔導計畫」辦理旨揭活動，邀請專家學者及獲比賽特優學校指導老師傳授練習技巧，以期增進教師合唱教學能力，拓展視野、提升教學品質，蓬勃鄉土歌謠及合唱發展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合辦單位為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板橋區後埔國小、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國小、嘉義市東區嘉北國小。
- 三、旨揭活動共辦理4場次，各梯次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(一)第一場：115年5月30日（星期六）8:30至18:00止，新北市板橋區後埔國小。

電子
文
騎

2



(二) 第二場：115年6月6日（星期六）8:30至18:00止，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國小。

(三) 第三場：115年6月7日（星期日）8:30至18:00止，嘉義市東區嘉北國小。

(四) 第四場：115年6月13日（星期六）8:30至18:00止，宜蘭縣教師研習中心。

四、報名資格：國中、小學從事合唱教學或各校帶隊參加115學年度「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」及「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合唱類」之正式、代理（代課）教師或學校外聘合唱教師均可報名，主要對象為未參加過國立實驗合唱團所辦理「合唱研習營」的老師。活動全程免費，報名方式與詳細課程內容請參考附件活動實施計畫。

五、檢附「115年合唱種子教師研習營」（基礎營）實施計畫供參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新北市板橋區後埔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國民小學、嘉義市東區嘉北國民小學

電子公文
2026/05/20
19:55:44
交換章

校長 宋曜廷

